

#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 文件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沪交航〔2018〕955号

## 关于上海港内河水域船舶污染物 实行免费接收服务的通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污染防治相关要求，打好“碧水保卫战”，本市将进一步加强上海港内河水域环境治理，提高内河水域船舶污染物接收处置能力，现经上海市人民政府同意，自2018年10月1日起，在上海港内河水域阶段性开展船舶污染物免费接收服务工作，具体事项如下：

**一、服务水域范围：**上海港内河水域范围内。

**二、服务内容：**船舶生活垃圾、生活污水、油污水接收。

**三、服务方式：**船舶生活垃圾接收采取固定交投点和接收船流动接收两种方式；船舶生活污水、油污水接收采取接收船流动接收方式；接收服务不向船方收取费用。（服务网点及联系电话见附件）。

**四、相关要求：**免费接收服务按相关规定实行五联单监管制度，各相关船舶应按规定配备、使用相关防污染设备设施，

船方应配合做好船舶污染物接收工作，对处置情况作相应记录，规范留存接收单位开具的《船舶污染物接收凭证》，不得将污染物违规排放入水；接收作业单位要按照作业标准规范开展接收处置服务。

**五、监督检查：**市绿化市容部门重点开展内河水域船舶污染物接收服务行为及其质量的监管；市地方海事管理机构重点开展内河船舶防污染设备配备、污染物排放、船舶防污文书记录等事项的监管，凡发现违规、违法行为，依法由相应管理执法部门予以查处。

## **六、监督电话**

021-12345（市民服务热线）

021-52901111（市绿化市容局）

021-63236685（市地方海事局）

特此通告。

附件：作业服务调度电话及服务片区划分

市交通委

市绿化市容局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

附件：

## 作业服务调度电话及服务片区划分

1、调度电话：021-68391373（24 小时值守）

2、作业服务片区划分

作业块区	水域范围	辖区海事管理机构
1#区域	油墩港（青浦段）、吴淞江、蕰藻浜（蕰西段）及周边水域	油墩港海事所（青浦）、泗江口海事所、蕰西海事所
2#区域	蕰藻浜（吴淞段）、练祁河（宝山段）、虬江及周边水域	宝钢海事所、吴淞海事所、虬江海事所
3#区域	蕰藻浜（蕰东段、南翔段）及周边水域	蕰东海事所、南翔海事所
4#区域	盐铁塘、练祁河（嘉定段）、娄塘河及周边水域	外冈海事所、娄塘海事所
5#区域	苏申外港线（青浦段）、淀浦河（朱家角及青浦城区段）及周边水域	朱家角海事所、城区海事所（青浦）、淀峰海事所、急水港海事所
6#区域	淀浦河（油墩港以东青浦段、松江段）、通波塘、新通波塘、洞泾港、北泖泾及周边水域	油墩港海事所（青浦）、泗泾海事所、城郊海事所（青浦）

7#区域	淀浦河（闵行段）、春申塘、六磊塘、周浦塘、姚家浜、川杨河及周边水域	淀浦河海事所、 春申塘海事所、杨思海事所、周浦塘海事所
8#区域	大芦线及周边水域	闸港海事所、惠南海事所、航头海事所、临港新城海事所
9#区域	黄浦江（闵行段）、金汇港、南竹港、北沙港及周边水域	闵行海事所、竹港海事所、金汇地方海事所
10#区域	长湖申线、苏申外港线（松江段）、黄浦江（油墩港段）、杭申线（松江段）、油墩港（松江段）及周边水域	太浦河海事所、油墩港海事所（松江）
11#区域	黄浦江（米市渡段）、平申线、张泾河（北段）及周边水域	朱泾海事所、朱西海事所、米市渡海事所
12#区域	紫石泾、龙泉港、张泾河（南段）及周边水域	金卫海事所、漕泾海事所
13#区域	杭申线（青浦段）、老杭申线及周边水域	大蒸港海事所、枫泾海事所
14#区域	崇明区内河通航水域	新建海事所、老滧海事所、新河海事所、堡镇海事所、奚家港海事所、长兴海事所

---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9月29日印发

---